
株洲市芦淞区工商业联合会

2022 年部门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一、部门职能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

（二）支出预算

（三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（一）人员类支出

（二）运转类支出

（三）特定目标类支出

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七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- (一) 机关运行经费
- (二) 政府采购预算
- (三)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- (四) 预算绩效目标
- (五)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- (六) 会议费、培训费
- (七) 其他事项

八、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

- (一) 收支总表
- (二) 收入总表
- (三) 支出总表
- (四) 支出分类(政府预算)
- (五) 支出分类(部门预算)

- (六)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(七)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(八)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 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- (九)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 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- (十)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 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- (十一)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 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
类)
- (十二)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 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- (十三)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 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- (十四)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- (十五)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- (十六)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 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- (十七)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 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- (十八)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- (十九)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(二十) 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(二十一)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二十二)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株洲市芦淞区工商业联合会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 部门职能职责

- (一) 加强和改进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工作。
- (二) 参与政治协商，发挥民主监督作用，积极参政议政。
- (三) 协助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。
- (四) 促进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。
- (五) 参与协调劳动关系，协同社会治理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
- (六) 引导非公有制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依法诚信经营，了解反映非公有制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诉求，帮助其依法维护合法权益，推动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、公开公平公正参与市场竞争、同等受到法律保护，促进权利平等、机会平等、规则平等。参与经济纠纷的调解、仲裁。
- (七) 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4 人，实有人数 4 人。无内设机构。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单位本级，本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。

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2022 年株洲市芦淞区工商业联合会公开的部门预算为本单位。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；支出包括保障局机关基本运行的经费。（详见附表）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2022 年年初预算数 88.61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8.61 万元；因上年结转数暂未最终确定，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2 年年初预算数 88.61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.61 万元。

（三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：2022 年度本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88.61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17.24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预算减少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8.61 万元，具体安排如下（详见附表）：

（一）人员类支出

2022年年初预算数为74.3万元。其中包括基本工资22.31万元、津贴补贴15.19万元、奖金4.98万元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.08万元等。

（二）运转类支出

2022年年初预算数为14.31万元。其中：办公费1.50万元、印刷费0.30万元、委托业务费0.80万元、工会经费1.94万元等。

（三）特定目标类支出

本部门无特定目标类支出。

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2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。

七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本部门2022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+业务性专项)共安排14.31万元，比上年度预算减少0.5万元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：财政压缩日常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预算：本部门政府采购服务预算数为0。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0万元，政

府采购工程 0 万元，政府采购服务 0 万元。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：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61.2 平方米；车辆 0 辆；单位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。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，预算安排购置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。

（四）预算绩效目标：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，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88.61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85.61 万元，项目支出 3 万元（详见附表）。

（五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

本单位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。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21 年持平。

（六）会议费、培训费预算：

2022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0 万元。

2022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0 万元。

（七）其他事项。

本单位 2022 年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。

八、名词解释

(一)一般公共预算：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“财政收入”，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《预算法》，改称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”。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、上划中央收入、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。

(二)政府性基金预算：是对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、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，按基金项目编制，做到以收定支。

(三)国有资本经营预算：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，不列赤字，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。

(四)社会保险基金预算：是对社会保险缴费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，做到收支平衡。

(五)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(六) 机关运行经费：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。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